

2018 年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兰西县人民法院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1
四、人员构成.....	2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8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8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9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0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0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1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1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2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2

第一部分 兰西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兰西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已发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上级法院指定由区法院管辖和区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

（二）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的案件。

（三）审判由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的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决定权和司法执行权。

（五）参与依法治县活动，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实施及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提出意见，在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并通过对案件的审理和宣判，宣传宪法和法律，教育公民自觉遵守法律。

（六）按照权限依法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抓好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七）承办其他应由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4

兰西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 18 个，即：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庭、立案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法警队、研究室、审判委员会办公室、法庭指导办、办公室、督办室、监察室、纪检组、政工科、信访办、司法辅助工作办公室。派出 7 个人民法庭。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2018 年，纳入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管理的单位数为 1 个。

四、人员构成

2018 年末，我院行政编制 96 个，实有人数 87 人，事业编制 5 个，实有人数 5 人。人员情况无重大变化。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8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641.4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11.8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69.9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8.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5.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901.27	本年支出合计	50	1,895.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5.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1.41
	26			53	

总计	27	1,906.40	总计	54	1,906.40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01.27	1,889.45	0.00	0.00	0.00	0.00	11.8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7.72	1,635.90	0.00	0.00	0.00	0.00	11.82
20405	法院	1,647.72	1,635.90	0.00	0.00	0.00	0.00	11.82
2040501	行政运行	948.84	948.82	0.00	0.00	0.00	0.00	0.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8.87	587.07	0.00	0.00	0.00	0.00	11.80
2040506	“两庭”建设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99	1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99	1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9	16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03	3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3	3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3	38.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3	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3	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3	45.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95.00	1,194.99	700.0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41.44	941.43	700.01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641.44	941.43	700.01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941.43	941.43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01	0.00	600.01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99	169.9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99	169.99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9	169.99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03	38.0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3	38.0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3	38.0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3	45.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3	45.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3	45.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628.51	1,628.51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69.99	169.9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8.03	38.0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5.53	45.5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889.45	本年支出合计	49	1,882.06	1,882.06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39	7.39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1,889.45	总计	54	1,889.45	1,889.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82.06	1,194.99	687.0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28.51	941.43	687.07
20405	法院	1,628.51	941.43	687.07
2040501	行政运行	941.43	941.43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7.07	0.00	587.07
2040506	“两庭”建设	100.00	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99	169.9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69.99	169.99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69.99	169.99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03	38.0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03	38.0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03	38.0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5.53	45.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5.53	45.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5.53	45.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3.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65.96	30201	办公费	10.4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0.96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3.08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2.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2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2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9.7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9.0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69.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8.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39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7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6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02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7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2			
人员经费合计		1,043.20	公用经费合计					151.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678001

公开07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7.20	6.00	160.20	0.00	160.20	1.00	115.67	0.00	115.67	0.00	115.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黑龙江省兰西县人民法院

2018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8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情况说明

（一）决算收支构成情况。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 1,906.40 万元。

1.2018 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收入 1,906.4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结余 5.13 万元。

2.2018 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总支出 1,906.4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95.00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641.4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9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0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5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1.41 万元，主要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结转下年使用的资金。

（二）与年初预算对比。2018 年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1,906.40 万元，与年初部门预算收支合计 1,907.77 万元相比,减少了 1.37 万元。并无较大差异，基本按照年初预算列支。

（三）与上年决算对比。2018 年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1,906.40 万元，与上年部门决算收支合计 1,359.04 万元相比，增加 547.36 万元，形成差异的主要原因：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办公、办案经费增加。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 1,889.45 万元，是当年从省财政取得的资金。同比增加了 530.41 万元，增加了 39.02%。增加的主要原因：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办公办案经费增加。

（二）其他收入 11.82 万元。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情况说明

(一) 公共安全支出 1,641.4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法院部门工作人员、日常公用及办公办案等方面支出。同比增加 310.39 万元，增长了 23.31%。增加的主要原因：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办公办案经费增加。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99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0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四) 住房保障支出 45.5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同比增加了 17.54 万元，增加了 62.66%。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入、晋升、工资基数增大使支出增加。二是上划后公积金缴存比例提高。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889.45 万元。本年支出 1,889.45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39 元，主要是按照权责发生制结转到下年支出的资金。

五、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882.0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1907.77 万元减少 25.71 万元，下降了 1.35%，下降的主要原因：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比 2017 年决算 1359.04 万元增加 523.02 万元，增加了 38.48%。增加的主要原因：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办公办案经费增加。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公共安全支出 1,628.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41.43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部门开展工作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项目支出 687.07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审判执行工作的办公办案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9.99 万元，主要用于法院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0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等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45.5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发放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全部为基本支出。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合计支出 1,194.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支出合计 1,043.2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离退休费、抚恤金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862.04 万元，增加了 21.06%。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调入、晋升、工资基数增大使支出增加；二是机构改革后工资人员工资增加；三是上划后险金等缴存比例增加。

（二）公用经费支出 151.79 万元，主要是法院部门办公费、取暖费、水电费、差旅费等支出，同比增加了 149.41 万元，增加了 620.00%，增加的主要原因：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公用经费增加。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兰西县人民法院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 115.67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167.20 万元减少 51.5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 143.54 万元减少 27.8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购置了公务用车。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 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6.00 万元减少 6.00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与 2017 年决算数 0 万元持平。

2018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数 115.67 万元，2018 年预算 160.2 万元减少 44.53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比 2017 年决算 111.79 万元增加 3.88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2018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台，未购置车辆。

2018 年公务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 1.00 万元减少 1.00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我部门严格按照政策使用经费节省开支。与 2017 年决算 0 万元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1.7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38 万元，增加 1.59%。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基本支出随人员增加而增长；二是法院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公用经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64.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3.9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1.3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9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22.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4.37%。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8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 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5.0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0.84%。

我院自我评价项目 2 个，项目全年预算数合计 395.06 万元。执行数合计 306.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5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信息化建设提升了公众服务质量，降低民众诉讼成本，提高法官审判效率，提高司法公信力；二是各类办案经费支出高度保障了法院各项审判工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存在跨年度执行情况，影响当年预算执行率，无法在本年度进行有效的绩效评价。产生该问题的主要原因是多数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当年无法按规定验收付款。下一步改进措施是：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审核等工作。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二、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三、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四、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五、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六、“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七、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十四、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十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七、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反映维持单位正常运行的公用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经费口径为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用经费金额之和。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二十四、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六、预算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七、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